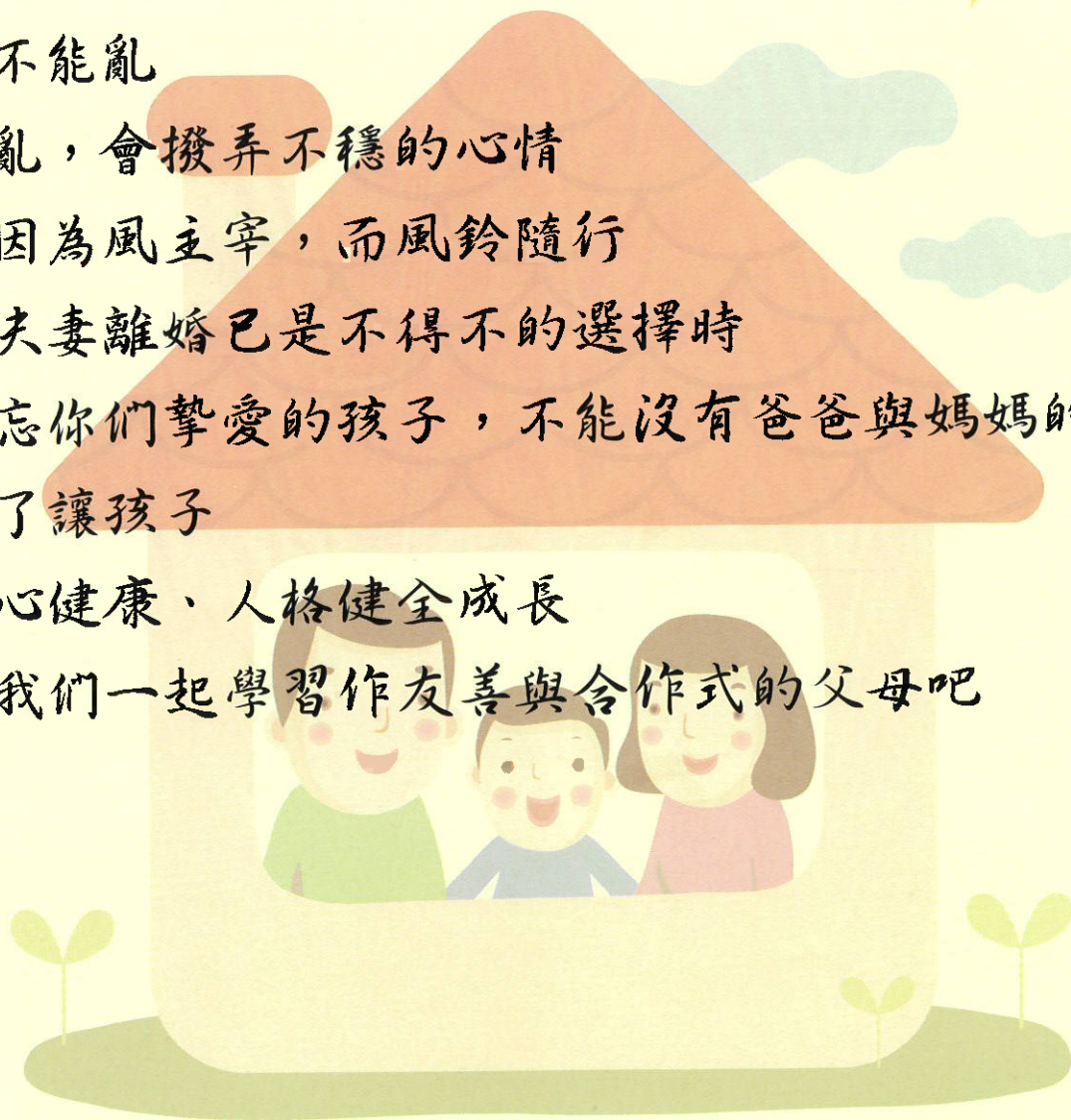


友善合作的父母

如果說，
我們的孩子像風鈴
那麼，親愛的爸爸媽媽們
你們就是溫柔、慈愛的春風
風不可停
風停，愛會揚長而去
風不能亂
風亂，會撥弄不穩的心情
只因為風主宰，而風鈴隨行
當夫妻離婚已是不得不的選擇時
別忘你們摯愛的孩子，不能沒有爸爸與媽媽的愛
為了讓孩子
身心健康、人格健全成長
讓我們一起學習作友善與合作式的父母吧



調解前、認知教育開場白

各位朋友，您可以選擇不一樣的方式來解決家庭困境

家事調解制度

調解是和平解決問題的一種選擇。它不是訴訟中激烈的攻擊與防禦，也不必論定誰是誰非，更沒有輸贏的問題。它是在調解委員的協助下，雙方共同達成解決問題的協議。

調解的過程是中立的，調解委員會中立對待雙方，也不會強迫或為任何一方做決定，調解的任何協議都是雙方在自由意志下決定的。調解過程是不公開的。調解中不得錄音、錄影。委員對調解中所談的內容也會保密，如果調解不成立，調解程序中調解委員、書記官、司法事務官、法官所做的勸導、建議及雙方的陳述或讓步，將來都不會成為法院判決的基礎。但是雙方調解成立所簽署的調解筆錄則與法院的確定判決有同一效力。

為了讓調解過程順利，以下幾個規則，必須請雙方共同來遵守：


1. 我願意以理性溝通來解決問題。
2. 我願意不使用攻擊及侮辱性的言語。
3. 我願意當別人講話時不插嘴。
4. 我願意以「小孩的最佳利益」的目標來討論。
5. 我願意接受雙方所簽署的協議及調解筆錄。

本院所聘任的專業家事調解委員，是法院選任經過專業培訓而具有性別平權意識、尊重多元文化並有相關學識、經驗及熱忱之專業人士，包括心理師、社工師、律師、醫師、婚姻諮商暨親職教育專家及專業家事調解團體，並連結免費的心理諮詢服務、心理衛生評估、親職教育輔導等珍貴的專業資源，進駐本院為大家服務。

這些專家或團體，可以協助您不必直接對簿公堂，避免因訴訟程序對立，再次互相傷害及增加財產、時間耗費，讓雙方可以在和諧、自主的氣氛下協調出彼此都可以接受的方案，重建或調整和諧身分及財產關係。

如果您有未成年子女，您們雙方和子女的利益也可以同被顧及，並能引導及促使您們共同繼續作友善、合作式的父母，和諧地共同教養子女。

倘若您已經進入訴訟程序，您仍然可以向法官聲請移回來調解。

 祝福您可以做友善的父母、協力的家人 